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7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本次交易包括(一)重大资产出售;(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三)募集配套资金。前述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共同构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始不生效;募集配套资金以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为前提条件,其成功与否并不影响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的实施。

(一)重大资产出售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四川蜀道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售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磁浮")100%股权、对川发磁浮享有的债权以及其它与轨道交通业务有关的部分资产,拟向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出售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交科")100%股权以及其它与桥梁功能部件业务有关的资产和负债。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公司拟向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四川蜀道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清洁能源")60%股权,其中,蜀道清洁能源持有的四川路桥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51%股权不在资产购买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内(四川路桥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欣智造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除外)。本次交易完成后,蜀道清洁能源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总股本的30%。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因筹划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5月26日开市时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025年6月3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025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6月10日开市起复牌,具体详见《关于披露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025年7月10日、2025年8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2025-065)。

三、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事项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披露的《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根据公司与四川路桥签署的《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公司应督促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市新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盈中和成都胶业有限公司4.3554%的股权转让给新筑交科,并在不晚于向四川路桥出售的标的资产交割日之前完成成都胶业有限公司4.3554%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5-050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完成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杨建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大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10时至2025年8月26日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27,547,058股股份进行公开拍卖,本次由竞买人韩莉莉竞买成功的股份已过户完成。

3、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4、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披露《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完成及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截至前次权益变动日,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睿景")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85%(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为7.91%)。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7.85%下降至6.0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由7.91%下降至6.13%),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一、股份变动情况概述

1、司法拍卖股份过户进展情况概述

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10时至2025年8月26日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27,547,058股股份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股份由竞买人韩莉莉竞买成功。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29日、2025年8月2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上述由竞买人韩莉莉竞拍成功的股份已过户完成。

2、权益变动情况概述

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10时至2025年8月26日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27,547,058股股份进行公开拍卖,上述由竞买人韩莉莉竞拍成功的股份已过户完成。

上述权益变动27,547,0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1.78%),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7.85%下降至6.0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由7.91%下降至6.13%),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杨建新		
住所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北大西街6院10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9月3日		
权益变动过程	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10时至2025年8月26日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的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27,547,058股股份已过户完成,占公司总股本的1.78%)。		
股票简称	跨境通	股票代码	002640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A股)	27,547,058	1.77%	1.7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司法拍卖)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	合计持有股份	119,392,369	7.66	7.71	91,845,311	5.89	5.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392,369	7.66	7.71	91,845,311	5.89	5.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	0	-	-
新余睿景	合计持有股份	2,972,300	0.19	0.19	2,972,300	0.19	0.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72,300	0.19	0.19	2,972,300	0.19	0.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	0	-	-
合计持有股份		122,364,669	7.85	7.91	94,817,611	6.09	6.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2,364,669	7.85	7.91	94,817,611	6.09	6.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	0	-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股份27,547,058股被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10时至2025年8月26日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由竞买人韩莉莉竞买成功,截至目前,本次拍卖股份已过户完成。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1、本公告中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导致。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5-054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5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的地点: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33号鑫鼎大厦3楼培训中心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涛先生

5、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0,640,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1,235,000股的57.1119%。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71,759,2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1,235,000股的33.9713%。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1,954,0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1,235,000股的0.9251%。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48,881,1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1,235,000股的23.1406%。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6,620,5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1,235,000股的7.8683%。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8,574,5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1,235,000股的8.7933%。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0,61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3%;反对20,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48,3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588%;反对20,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94%;弃权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31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0,61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3%;反对20,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48,3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588%;反对20,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94%;弃权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31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0,61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3%;反对20,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8,548,3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588%;反对20,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94%;弃权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318%。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百思特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余威威、邬颖莹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湖北百思特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5-047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无需再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满足分红条件的前提下,论证、制定并实施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2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185.40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当期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则按"分配总额不变,调整分配比例"的原则实施。

上述事项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自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5、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2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0元(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63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9月15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9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9月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08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9月5日至登记日:2025年9月12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相关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会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收盘价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最低减持价格限制亦作相应调整。

2、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董事会后续将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2024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七、咨询机构

咨询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6号

咨询联系人:姚兴存、姜叶

咨询电话:0760-28138001

传真电话:0760-28138199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5-064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5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5日(星期五)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5日(星期五)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西安市唐延路45号陕西投资大厦4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栋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33人,代表股份3,083,165,6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2178%。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人,代表股份2,711,665,0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3111%。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31人,代表股份371,500,6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7%。

3.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表430人,代表股份16,151,6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0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30人,代表股份16,151,6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07%。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5.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到现场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475,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33%;反对10,574,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30%;弃权1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461,0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8110%;反对10,574,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4727%;弃权1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6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83,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68%;反对10,457,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2%;弃权12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69,9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852%;反对10,457,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489%;弃权12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5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83,5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68%;反对10,458,4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2%;弃权12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69,5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827%;反对10,458,4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520%;弃权12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5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01《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96,4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72%;反对10,461,5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3%;弃权1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5%。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82,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626%;反对10,461,5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712%;弃权10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62%。

4.02《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94,5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71%;反对10,462,0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3%;弃权10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5%。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80,5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508%;反对10,462,0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743%;弃权10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49%。

4.03《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71,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64%;反对10,473,7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7%;弃权12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57,8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103%;反对10,473,7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8467%;弃权12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30%。

4.04《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69,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63%;反对10,461,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3%;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55,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936%;反对10,461,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731%;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34%。

4.05《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39,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53%;反对10,491,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03%;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25,0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072%;反对10,491,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9594%;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34%。

4.06《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69,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63%;反对10,461,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3%;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55,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936%;反对10,461,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731%;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34%。

4.07《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39,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53%;反对10,491,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03%;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25,0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072%;反对10,491,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9594%;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34%。

4.08《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69,1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63%;反对10,461,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93%;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55,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936%;反对10,461,8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731%;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34%。

4.09《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结果:同意3,072,539,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53%;反对10,491,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03%;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525,0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072%;反对10,491,9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9594%;弃权13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34%。

4.10《关于修订(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王栋先生、王琛先生、史鹏钊先生、王成文先生、董书宁先生组成。

审计委员会由齐保垒先生、董书宁先生、杨国帅先生组成。

提名委员会由王成文先生、齐保垒先生、史鹏钊先生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书宁先生、王成文先生、刘鹏先生组成。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徐子睿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奇功先生、王水利先生、王学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苟科学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安懿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杨佳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燕雄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上述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周高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5-066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与公司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